

我爱上了 一个女孩

I Loved A Girl

[美] 杜华德 Walter Trobisch 著

刘大伟 译

宁夏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我爱上了一个女孩 / (美) 杜华德著; 刘大伟译. —银川: 宁夏人民出版社, 2007. 7

ISBN 978-7-227-03527-5

I. 我… II. ①杜… ②刘… III. 恋爱—通俗读物 IV. C913.1—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096079 号

Copyright ©1972, by Walter Trobisch

Originally published in English under the title *I Loved A Girl*

Published by Quiet Waters Publications,

Bolivar, MO 65613—0034, USA

All rights reserved

本书中文翻译稿承蒙道声出版社授权使用

我爱上了一个女孩

[美] 杜华德 著
刘大伟 译

责任编辑 何玲涛

装帧设计 奇文云海

宁夏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出版人 高伟

地址 银川市北京东路 139 号出版大厦 (750001)

网址 www.nxcbn.com

电子信箱 ncxbmail@126.com

邮购电话 0951—5044614

经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刷装订 中国电影出版社印刷厂

开本 850mm×1168mm 1/32

印张 5.5

字数 90 千

印数 12000

版次 2007 年 7 月第 1 版

印次 2007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227-03527-5/C·92

定价 16.8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我爱上了一个女孩

杜华德著

自序

各位亲爱的读者,你们讲到以下的书信时,也许会为其中一些坦率及亲昵的谈话所震惊,但各位必须明白,当这些书信的笔者在通信的时候,并没有半点打算把它们公开发表的意思。后来,故事的主人翁弗兰沙和他的未婚妻西雪儿认为,他们这过程中所得到的指导及劝勉,是足以帮助别人的,所以建议将他们的来往信件公诸于世。

此书 1962 年首次在非洲发行,此后被翻译成 30 多种非洲语言及多种欧洲语言。到今天,所有看过《我爱上了一个女孩》的读者,对故事的人物都不约而同地产生了莫大的同情,足以证明弗兰沙和西雪儿所作的决定都是对的。

弗兰沙的故事,最初以连载方式刊登于美国一本名为《他的》的学生杂志上。出乎一般人的意料,竟获得极热烈的反应,因此《我爱上了一个女孩》这本书便正式在美国各地发行。

对我以及内人来说,弗兰沙和西雪儿的故事,很明确地证明了一个事实——无论环境和地区的差别如何,人的心都是同样的血和肉所造成——不管它是跳动在黑色的或是白色的皮肤之下。



001	一、我“爱”了一个女孩
003	二、性的使用
008	三、性的实验
010	四、婚前性行为
014	五、同时爱上几个女孩子
016	六、多妻带来的烦恼

019	七、性无能
021	八、爱情的艺术
025	九、有水的
027	十、认识女人
030	十一、已非完璧

032	十二、不育
035	十三、怎样认识女孩子
037	十四、严格的择偶
043	十五、我认识了个女孩子
047	十六、那女孩子是谁
049	十七、账单来了

054	十八、给读者
057	十九、我很担心
058	二十、聘礼
061	二十一、不容易写的信
063	二十二、我爱你

066	二十三、爱与尊敬
068	二十四、无条件的顺服
070	二十五、平等的伴侣
075	二十六：金钱与爱情
078	二十七、多妻制的害处

目 录

Contents

082	二十八、安静的谈谈
083	二十九、关怀与爱护
086	三十、尽在不言中
090	三十一、我哭了
091	三十二、别哭
093	三十三、
097	三十四、罪与罚
100	三十五、快乐死了
101	三十六、不好受
102	三十七、保持距离
105	三十八、难题
108	三十九、我爱你更深
111	四十、与老虎相处
116	四十一、一夫多妻是罪
121	四十二、爱情与金钱
125	四十三、父女之间
127	四十四、婚前性诱惑
131	四十五、等待最后的秘密信
137	四十六、愈想愈害怕
140	四十七、与你认识
141	四十八、太早献身的危险
146	四十九、小动作
149	五十、困惑
151	五十一、约会
153	五十二、货品
156	五十三、出走
159	五十四、一双我所依靠的手
163	西雪儿写给父亲的信



一、我“爱”了一个女孩

先生：

我给你写这一封信，因为我不敢亲自来见你。我感到羞愧万分，而且我也负担不起旅费，我教书的学校已把我开除，我目前正陷于失业的困境中。

上星期五，我爱上了一个女孩子——也许，你可以说我犯了奸淫——起码这是白人们的想法，也是教会的想法。可是，那女孩子还没有结婚，也没有收过人的聘礼，所以我认为她并不属于任何人，也没有感到对不起谁。我自己也是光棍一条。坦白说，我没有打算娶她的念头，连她叫什么名字我都不知道。因此，照我的看法，我没有犯“不可奸淫”这条诫命，我也不明白为什么教会不再让

我领圣餐,为什么要我受六个月的惩罚。

我的一个学生把我的事告发,使我现在无所适从,一筹莫展。

先生,你给我施洗,曾经教导过我,也知道我是如何加入教会作基督徒的,你了解我甚于我的父亲。我如今使你失望,实在很抱歉,但同时我得老实地告诉你,我并不觉得自己犯了什么大罪。我之所以感到羞愧,是因为人的议论及闲言闲语,到底我仍是一个基督徒。

即使你现在很气愤,我也胆敢坦白地把我的想法告诉你,难道我不应该满足肉体的欲望吗?难道我自己身体的器官不是给我用的吗?难道我不应该用我所有的吗?我利用上帝给我的能力也算犯罪吗?

既然人们已把我定了罪,我也不敢期望你会给我回信。

我该就此搁笔,没有什么好讲的了。

不快乐的弗兰沙

1月8日于M城



二、性的使用

亲爱的弗兰沙：

你的来信收到了，我很感谢你把事情经过告诉我，而用不着我从别人口中听到。当然我打听到以后觉得很不安，也很尴尬，因为你之所以得到那份教书的工作，是经过我介绍的。

我不但不生你的气，相反，我很受感动，因为你对我这样坦白。也许我能对你有所帮助，既然你这样坦白地问我，让我也同样坦白地回答你的问题吧。

你是否犯了奸淫，我们暂且不谈。你说“性”不是“罪”，那是绝对正常的。当人见到一个漂亮的女孩子，心中就发出爱慕，那并不能算是“罪”，你被她吸引也不是“罪”。

生理上的欲望是无可避免的，就正如你不能避免一群鸟儿绕着你的头飞一样，但这是否表示你就不能阻止他们在你头上筑巢呢？

实在说来，性欲是上帝创造的，它是上帝的恩赐，是你年轻时期一种很宝贵的恩赐。但性欲的存在，并不表示你可以随时去满足它、发泄它。一个人不能因为有一种力量存在而被它牵着鼻子盲目地、毫无自制地走。

假如一个人站在一家卖肉的店门外，对自己说：“我看见了一块肉，使我感到无比的饥饿，这块肉引起我的食欲，所以我有权去打破玻璃窗，把肉拿来吃。”你认为这想法怎么样？

你问：“既然存在的东西，为什么不能使用？”是的，你可以使用，应该使用，但总得要看环境和时间。譬如说，你的一个朋友当了警察，他得了一支手枪，是他一生中第一次得到的。于是他对自己说：“这手枪不是我自己要的，是发给我的，既然发给我了，我就应该用它，因此我一定要用它射击一个人——无论什么人。”

不，他没有这个权利。手枪发给了他，他就应该对这手枪负责任，正当合理的去使用它。

“性”也是一样，它应该被使用，但得按着上帝的旨意，在适当的时间与场合去使用它。在上帝的计划范围内，性欲是美好的，是生命的有力源泉，令男女合而为一，但如果脱离了上帝安排它的使用原则，立刻就导致分裂，

变成残暴,堕落及死亡的根源。

我也可以这样说:“在上帝的旨意里,性的结合只能在表示爱情的范围里,达到最美的境界与目的。”

在你的信中有一句话,使我大为吃惊,你说:“我曾经‘爱’了一个女孩子。”朋友,你并没有爱那个女孩子,你只不过与她同床——这与爱完全是两回事。你经历了一次性的发泄,却未体验到爱的真谛。

不错,你可以对一个女孩子说“我爱你!”但其实你的意思是:“我要从你身上得到一些东西,不是你,乃是从你那里取来,迫不及待地立即要得到它!有什么后果我可不管,我们是否以后在一起,你是否会怀孕,对我没有什么关系。对我来说,现在才要紧。我要用你来满足我的欲望,你对我只不过是使我达到这目标的工具,我要马上得到它,马上得到!”

这恰巧是爱的反面,因为爱是给予,爱是为了使对方快乐,不是为了自己的满足。你的举动,纯是一个利己主义者的行为。你本不应说:“我爱上了一个女孩子。”你只配说:“我爱我自己,就只有我自己。为着这个原因,我竟错待了一个女孩子。”

现在让我告诉你,当一个人对一个女孩子说“我爱你”的时候,他的意思应该是什么。他的意思是:“你,我只要有,我的心全交给你。为了你,我可以抛弃一切,包括我自己。没有你,我便不完整,为了你,我可以给予

你一切，为了你，我甚至要牺牲一切。我为你而活，为你而工作。我要等——不论多久。我将要以耐心对待你，我不会强迫你，连说话也是一样。我要护卫你，不让灾祸临到你。我要与你分享我的思想、心灵、肉体及钱财——我的一切，我要细听你的倾诉。没有你的祝福，我什么都不愿做。我愿永远留在你的身旁。”

你现在可知道，你当时的经历离真正的爱情有多远了吧？你连这女孩子姓啥名谁都不知道，在你看来，她甚至不是一个人，算不了什么。你对她的过去不感兴趣，当然也很难顾虑到她的将来。当你占有她的时候，你并不关心她的心灵中有什么感受。假如她因而怀孕，那是她的事，对你有何相干？

不。你并没有爱过她，真正的爱情是有责任的——在上帝面前彼此责任。当爱存在的时候，你不会再说什么“我”，而说“你”；“我对你有责任，你对我也有责任。”你们会一起站在上帝面前，不是说“我和你”，而是说“我们。”

只有在结婚时，这个“我们”才成为事实。只有结婚，爱情才能展开以至成熟，因为只有这样才能看见永恒与忠心。真正的爱情是永无止境的。因此你不能滥用“我爱你”这三个伟大的字，待碰到一个你打算结为连理的女子时才说出来。

在婚姻的关系中，才是使用性能力的场合。性的能力会令你更爱你的妻子，它是一种表示——是许多其他



表示中之一,使你的妻子晓得你是多么的爱她。

如果你把性的能力用于爱情以外的范围,你便会有一个很不美满的婚姻了。

我要停笔了,这封信已够让你思考的了。请记住,我不会计较所发生过的事。你可以常常信任我对你的友谊及我为你的祈祷,希望收到你另一封坦白的来信。

杜

1月19日于B城

三、性的实验

先生：

我收到你的信了，谢谢你给我回信，你没有把我放弃不管，我很感激，你给我很严正的批评，也给我很大的帮助。我很高兴找到一个能给我机会畅所欲言的对象。但我一定要承认，我没有完全把你的话看懂。令我最惊奇的，要算信末的一段。

先生，如果我在行动之前有一个动机，那就是一个为了预备完美婚姻的动机，这不是很正常吗？但你说的刚巧相反。请问先生，不学焉能有术？没有实验怎能学习得好？我们上化学物理课不也是经常有实验吗？

有一句成语说：“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假如一



个人因为事先没有足够的实习,以至性无能,那么结婚还有什么意义? 如果因为缺少练习而器官发育不全,岂不是很危险吗?

你明白我的意思吗? 我希望你有时间再给我一个答复。

弗兰沙上

1 月 25 日于 M 城

四、婚前性行为

亲爱的弗兰沙：

为着这样坦白的一封信我要再次谢谢你，我把它当作你信任我的表示。

关于“爱”和“死”的问题，《圣经》上有一个很奇妙的比喻——“爱情如死之坚强。”（《雅歌》8:6）它把这两样事连在一起，因为爱情与死亡有一个相同的特点——在实际的行为上，两者都是不能事先尝试的。就是因为这个特点，所以两者都同等的有力量。你以为死亡的滋味，可以借着深深的睡眠领略得到吗？爱情也是这样，要体会到爱情，单靠肉体的接触，也不能体验到爱情的真谛，因为它需要比这个更高、更不同的条件。